

昱能科技微型逆变器产品有限质保声明

中国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昱能科技”) 供应的微型逆变器产品 (以下简称“产品”), 其初始购买日期在 2021 年 8 月 1 日之后, 且满足通过 ECU (能量通信器) 持续连接到互联网, 方适用于该昱能科技产品有限质保。

当按照昱能科技产品用户手册, 在正常使用的前提下, 产品具有可以承受正常工作条件的能力。昱能科技有限质保涵盖工艺和材料的缺陷 (不合格产品), 质保期限为十 (10) 年, 质保期自 (i) 从产品自昱能科技发货之日起, 或 (ii) 产品在昱能科技 EMA 门户注册之日起。如未通过 ECU 持续连接到互联网的产品, 质保期限为二 (2) 年, 质保期自产品从昱能科技发货之日起。

在收到产品后, 买方应立即进行适当的检查, 确认产品外观完好,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昱能科技。若买方在收到产品后十五 (15) 个日历日内未向昱能科技发出书面通知, 则应推定昱能科技所提供的产品完好无损, 符合买方需求。

若产品因材料和工艺缺陷而无法正常使用, 且经过昱能科技检查后确认存在上述缺陷, 则该产品被认定为缺陷产品。若需获得本有限质保条款下的服务, 质保持有人必须遵守昱能科技退换货授权 (“RMA”) 程序, 登录网站 www.APsystems.com, 可查找该程序文件。

在有限质保期内, 昱能科技可自行选择 (1) 免费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产品, 或 (2) 向质保持有者退款, 金额相当于发现该缺陷产品时其实际价值。昱能科技可自行选择使用新的和/或翻新的部件, 和/或原始或后续设计的部件来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产品。若昱能科技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产品, 其还将承担将更换产品从昱能科技运送至客户端的费用, 货运商由昱能科技选择。(其他例外情况也可能适用, 并在 RMA 程序中列出)。本有限质保不包括: 产品运输至昱能科技的费用, 或与移除缺陷产品、或重新安装修理、或更换产品相关的劳务费或任何运输损坏。若昱能科技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产品, 有限质保将在原质保期的剩余时间内继续适用于被修理或更换的产品。

本有限质保不适用于以下情况, 昱能科技将不负责以下任何产品中的任何缺陷或损害: (1) 未从昱能科技或昱能科技明确授权转售该产品的实体购买, 或 (2) 是在未经授权的第三方网上商店购买, 或 (3) 从系统安装之日起, ECU (能量通信器) 连续180天未能持续连接到互联网, 或 (4) 从其初始安装位置移走, 或 (5) 被拆卸、篡改或以任何方式修改, 或 (6) 被误用、弃置、不当安装、在产品不适用的条件下使用或在与昱能科技用户手册所述不同的情况下使用, 或 (7) 直接或间接地受到超出合理控制情况的影响, 包括但不限于天灾、地震、火灾、洪水、台风、战争、民事或军事干扰、恐怖主义行为、破坏活动、暴动、任何超出其合理控制范围的可能导致中断、功能丧失、通信中断或性能问题 (硬件或软件) 的情况、进水、腐蚀、病毒、或输入电压超出产品规格中所列参数, 无论是来自电网、发电机或雷击, 或 (8) 受到安装在其他的电气系统内的其他部件造成的附带或间接损害的影响, 或 (9) 受到任何试图更改或删除原始识别标记 (包括商标、型号或序列号) 的影响。

本有限质保不包括与客户电气系统任何部件的拆卸、安装或故障排除有关的费用。在质保期内, 完成昱能科技网站提供的“质保转让表”并支付表上显示的象征性转让费用后, 本有限质保方可转让给产品的后续所有者。

本有限质保是由昱能科技提供的唯一独家质保, 并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 明确代替所有其他明示或暗示、法定或其他形式的质保, 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权、品质、适销性、适合于特定目的或不侵权的质保, 或关于用户手册或其他文件中提供的任何技术或其他信息的准确性、充分性或适用性的质保。在任何情况下, 昱能科技均不对任何特殊、直接、间接、附带或间接损害、损失、费用或开支承担责任, 无论这些损失、费用或开支是由于合同还是侵权行为而招致的, 包括但不限于任何类型的经济损失、财产损失或损害或任何人身伤害。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亚太路1号
0573-83986967
info@apsystems.cn
www.apsystems.com

L4.0CN © 版权所有 08/21

